

证券代码：430124

证券简称：汉唐自远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## 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变更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变更主体

- 第一大股东变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 控股股东变更  
 实际控制人变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 一致行动人变更

#### （二）变更方式

北京水滴阳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通过大宗交易，使得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发生变更，由曾向群变更为北京水滴阳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不存在新增的一致行动人。

### 二、变更后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合伙企业填写

企业名称	北京水滴阳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合伙类型	有限合伙
实际控制人名称	曾向群、戚扬
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	戚扬为水滴阳光执行合伙人，持有 60%的股权，曾向群为水滴阳光合伙人，持有 40%的股权，曾向群和戚扬为夫妻关系；故曾向群、戚扬为北京水滴阳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实际控制人。
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
设立日期	2015年5月15日	
实缴出资	500万元	
住所	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7层 C701	
邮编	100086	
所属行业	-	
主要业务	投资管理；资产管理；投资咨询；企业管理咨询。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110108335580473G	
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是否需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	无
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	否	无

### 三、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变更的原因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2021年5月10日，北京水滴阳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交易的方式购入12,078,622股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北京水滴阳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成为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。

公司原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为曾向群。北京水滴阳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执行合伙人为戚扬，持有60%的股权，合伙人为曾向群，持有40%的股权，曾向群和戚扬为夫妻关系，是北京水滴阳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实际控制人。本次第一大股东、控股股东变更是为了公司的战略发展，优化公司股东结构，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、人员独立、资产完整、财务独立造成不利影响。

### 四、其他事项

#### （一）信息披露事项

本次变更是否构成收购	否	
若构成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无
本次变更是否触发权益变动	否	

若触发，是否已披露相关文件	不适用	无
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

## （二）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本次变更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不适用
批准程序	不适用
批准程序进展	不适用

## （三）限售情况

北京水滴阳光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有挂牌公司的股份，根据相关规定，于今日开始办理限售手续。

## （四）其他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公告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，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
- （二）持股 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

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1 日